

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崗人字第 1110000502 號

主 旨：公告本校「110 學年度第 3 次自辦代理代課教師甄選（1 次公告第 1 次招考）」錄取名單。

依 據：本校 110 學年度第 4 次教評會決議事項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本校辦理「110 學年度第 3 次自辦代理代課教師甄選（1 次公告第 1 次招考）」，經本校甄選審議結果如下：

語文領域（英文）科（代理實缺）正取 1 名：翁琬瑜

備取：無

附 註：

- 一、110 學年度第 3 次自辦代理代課教師甄選（1 次公告第 1 次招考），本次遴選已足額錄取，故不辦理後續招考事宜。
- 二、錄取者請於 111 年 1 月 29 日上午 10 時至 11 時 30 分攜帶所有學經歷相關證件正本含身份證、合格教師證書、畢業證書等親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逾時以棄權論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。

校長 李恩銘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1 月 2 8 日